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1-015
转债代码：113504 转债简称：艾华转债
转股代码：191504 转股简称：艾华转股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8 天（挂钩汇率看涨）

委托理财期限：38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020 号、2020-029 号及 2020-038 号公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50 号）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6,91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691,000,000.00 元人民币，期限为 6 年，扣除发行费用 13,930,283.02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77,069,716.98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全部到位，公司已按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对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8274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64）。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8 天（挂钩汇率看涨）	3,000.00	1.35%-2.60%	4.22-8.12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8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35%-2.60%	不适用	否

注：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 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 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人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8 天（挂钩汇率看涨）

受托方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荣泽铝箔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签署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挂钩汇率二元结构）》，具体内容如下表：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8 天（挂钩汇率看涨）
产品代码	2699212000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	保守型产品（1R）（本评级为银行内部评级，仅供参考）
产品成立日	2021 年 3 月 29 日，产品成立日当日本产品募集资金金额达到产品发行规模下限的，本产品成立。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5 月 6 日，遇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产品收益根据实际投资期限计算。
产品期限	38 天（不含产品到期日或产品提前终止日，如遇产品提前终止，或产品成立日及 / 或产品到期日调整，则产品期限由实际期限决定。）
产品到账日	产品到期日当日。
本金及收益	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成功认购产品的，银行向投资者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协议的相关约定，向投资者支付应得收益。
挂钩标的	EUR/USD 汇率中间价（以彭博 BFIX 页面公布的数据为准）。
浮动收益率范围	1.35%（低档收益率）-2.60%（高档收益率）（年化，下同）
汇率观察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
产品结构参数	本产品二元看涨结构。 行权价：汇率初始价减 0.0220 高档收益率：2.60% 低档收益率：1.35%
计算收益基础天数	365
收益计算方式	本金 × 实际年化收益率 × 实际期限（从产品成立日到产品到期日的实际天数，不包括产品到期日当天）/365，
提前终止权	投资者不得提前终止本产品，银行有权自行决定并单方面提前终止本产品。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该笔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看涨）产品。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产品为本金保障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选择的产品为本金保障型，风险等级低、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为湖南省益阳分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证券代码：601328）。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7,892.18	382,672.23
负债总额	129,760.60	150,491.70
净资产额	258,131.58	232,180.53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12 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92.24	15,588.77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较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共计 3,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24,689.32 万元的 12.15%，对本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二）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存机构意见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020 号、2020-029 号及 2020-038 号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3,000.00	24.24	0
2	保本保证收益	6,000.00	6,000.00	165.12	0
3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5,000.00	47.13	0
4	保本保证收益	2,500.00	2,500.00	74.79	0
5	保本保证收益	5,000.00	5,000.00	115.93	0
6	保本保证收益	3,000.00	3,000.00	27.67	0
7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3,000.00	26.63	0
8	保本保证收益	3,000.00			3,000.00
9	保本保证收益	5,000.00			5,000.00
10	保本保证收益	5,000.00			5,000.00
11	保本保证收益	3,000.00			3,000.00
12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3,000.00
合计		46,500.00	27,500.00	481.51	19,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6,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1.6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1.4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9,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1,0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 2019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 2021-006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兴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公司结构性存款 2021054 期
- 委托理财期限：9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一年内、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8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90 元，共计募集资金 774,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06,146,698.1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苏公 W[2020]B01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合兴支行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公司结构性存款 2021054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00	1.59%或 3.07%或 3.17%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为控制风险，公司选择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持续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公司结构性存款 2021054 期（编号：JGCK2021054）
适合客户	公司客户及定制客户
产品期限	91 天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起存金额	购买的起点金额为人民币壹万元起
递增金额	壹万元
募集期	2021 年 3 月 26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
投资冷静期	2021 年 3 月 29 日 10:00 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 10:00
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30 日
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29 日
挂钩标的	美元兑加元汇率
产品预期年利率	按照挂钩标的表现，客户获得浮动收益：（1）若观察日，标的在【SPOT 值 -20pips,SPOT 值 +20 pips】（包括边界）内，则收益率将为 3.17%；（2）若观察日，标的不在【SPOT 值 -20pips, SPOT 值 +20pips】（包括边界）内，且标的 ≥0.85，则收益率将为 3.07%；（3）若观察日，标的不在【SPOT 值 -20pips,SPOT 值 +20pips】（包括边界）内，且标的 <0.85，则收益率将为 1.59%。 （4）观察日为到期日前两个工作日（即 T-2 日），SPOT 值 = 起息日北京时间 10:00 标的值，1pips =1/10000。
募集规模	人民币 4000 万元
提前终止条款	无
工作日	国家法定工作日
利息支付方式	每期利息以人民币支付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由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投资于中国银行间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产品、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商业票据、高信用级别的信用类债券（企业债、中期票据、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债券市场工具、银行间市场产品或监管政策允许的其它金融产品，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持续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2839，是全国首批上市农村商业银行。

（二）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董事会经过调查认为，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提供机构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合兴支行），主营业务正常稳定，盈利情况、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对理财产品发行机构的选择标准，该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一年内、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爱丽家居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7）。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38.29	0.00
2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000.00	222.47	0.00
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2.29	0.00
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61.72	0.00
5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128.35	0.00
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8.27	0.00
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00	0.00	5,000.00
8	结构性存款	6,000.00	0.00	0.00	6,000.00
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2.65	0.0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00	0.00	5,000.00
1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0.00	0.00	4,000.00
合计		72,000.00	52,000.00	564.04	2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28.1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3.9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00	

注：上述涉及财务数据以公司 2019 年合并财务报表为准（经审计）。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1-029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于召开会议前依法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鸣鸣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经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境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拟以总计约 523 万英镑收购英国 ORIENTAL FOOD EXPRESS LIMITED（以下简称“标的企业”或“功夫食品”）部分股份并同步进行增资。其中，公司以 273.125 万英镑自标的企业既有股东 DAKUNG WANG 处购买功夫食品 57.5% 的股份，并同步对功夫食品进行 250 万英镑的增资。本次交易后，公司共持有功夫食品 69.9859% 的股份，标的企业既有股东 DAKUNG WANG 持有 30.0141% 股份。本次境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境外投资的价款可能依据有关股份购买协议结合标的企业的业绩进行调整。

本事项未达到董事会审批权限，也未达股东大会审批权限，但因该次并购系公司首次境外并购，故出于审慎考虑而提交董事会审批。

董事会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建设山东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投资 13.6 亿元人民币建设山东生产基地（以下简称“投资项目”）。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预计总占地约 233 亩，拟规划三期建设。该项目符合公司“销地产”的规划布局，同时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

公司拟于近期同当地政府签订相关协议，并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董事会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1-030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 ORIENTAL FOOD EXPRESS LIMITED 部分股份暨境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Oriental Food Express Limited（以下简称“标的企业”或“功夫食品”）。
- 投资金额：总投资（含收购对价及增资金额）约 523 万英镑。
- 本次投资未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投资尚需在政府相关部门完成备案及取得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后方可实施。

一、境外投资项目概述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计约 523 万英镑收购位于英国的标的企业并对其进行增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境外投资”）。其中，公司计划以 273.125 万英镑向标的企业既有股东自然人 DAKUN WANG 购买标的企业 57.5% 股份，并同步向标的企业增资 250 万英镑。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最终持有标的企业 69.9859% 股份，标的企业既有股东 DAKUNG WANG 持有标的企业 30.0141% 股份。本次境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境外投资的价款可能依据有关股份购买协议结合标的企业的业绩进行调整。

本次境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在政府相关部门完成备案及取得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后方可实施。

本次境外投资及相关合同的签署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本次境外投资的合作方（“卖方”）为标的企业的自然人股东 DAKUN WANG，男，英国国籍，英国护照号码 51*******，住所为英国 Woodford Green****，最近三年担任标的企业 CEO，具有多年的速冻食品经营管理及市场销售经验。

公司与本次境外投资的合作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企业的基本情况

1. 标的企业名称：Oriental Food Express Limited

2. 公司登记号：07627748

3. 注册地：英国什罗普郡

4. 股数：1000 股，每股票面价值 1 英镑

5. 性质：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6. 成立日期：2011 年 5 月 10 日

7. 公司股东：DAKUN WANG 持有标的企业 100% 股份

8. 主要业务：生产、采购及销售冷冻火锅肉卷、冷冻水饺、冷冻小笼包等速冻食品，其主要市场为英国及欧洲。

9.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企业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 2,261,752.00 英镑，净资产 896,519.00 英镑，营业收入 5,513,070.00 英镑，年度净利润约 411,502.00 英镑。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标的企业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 3,597,527.00 英镑，净资产 1,645,570.00 英镑，营业收入 5,280,205.00 英镑，净利润 603,245.00 英镑。

四、境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与 DAKUN WANG 签订了《股份购买协议》（“股份购买协议”）。以下为协议书主要内容：

1、协议目标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条款及条件，公司（买方）自 DAKUN WANG（卖方）处购买标的企业 57.5% 的股份，同时对标的企业进行 2,500,000 英镑的增资，最终公司合计取得标的企业 69.9859% 股份。

2、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公司应就本次境外投资支付的总价款包括：（1）标的企业 57.5% 股份的购买对价 2,731,250 英镑；（2）公司向标的企业投资 2,500,000 英镑，总计金额为 5,231,250 英镑。其中，针对购买标的企业 57.5% 股份的对价，协议规定了估值调整机制，因此该对价未来可能会根据标的企业在 2020 年及 2021 年两年的业绩情况而有所调整。交易价格及估值调整机制是双方基于标的企业 2019 年净利润经商务谈判的结果。

本次境外投资的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

3、投资交割的主要先决条件

1）卖方的陈述保证真实有效，并且卖方遵守履行了股份购买协议项下规定的交割前义务，如：在交割时标的公司已提交经买方同意的业务计划等；

2）交割前标的企业未发生重大不利影响事件；

3）标的企业在过渡期内正常经营；

4）公司就本次境外投资取得尚需在政府相关部门完成备案及取得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后方可实施。

4、交割后董事会的组成

买方有权提名不少于标的公司总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二；卖方继续持有标的企业不少于 20% 股份权益的情况下，将继续担任标的企业的董事。

5、交割时间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交割日定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如交割条件早于或晚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实现，买卖双方可另行约定交割日，但最晚不迟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

五、境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境外投资是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尝试。英国是欧洲的重要国家，地理位置优越，有较成熟的物流体系。公司本次境外投资可以进一步贴近当地市场与华人客户，快速响应当地华人对速冻食品的需求，从而拓展公司在英国乃至欧洲的市场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认知度，提升公司国际化水平。本次境外投资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对公司的运营管理具有积极影响。

本次境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境外投资的决策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境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境外投资可能受国内外疫情防控形势、国际关系、英国脱欧、当地法律、宏观经济、行业政策、汇率波动、商业及文化环境等因素影响而存在不确定性。此外，本次境外投资尚需在政府相关部门完成备案及取得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后方可实施。

公司将及时披露对本次境外投资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积极做好相关风险防控措施。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1-031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山东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 投资金额：总投资约 13.6 亿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建设山东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13.6 亿元人民币投资建设山东生产基地项目。该项目用地约 233 亩，地址位于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具体征地面积和界址以不动产权证书载明为准。项目建成后，作为安井食品辐射山东及周边市场的生产基地，主要生产速冻火锅料制品、速冻面米制品、速冻菜肴制品等速冻调制食品，全部达产后预计年产 20 万吨速冻食品。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目投资及相关合同的签署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签约投资协议的主体为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政府与本公司，公司与交易对手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名称：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项目内容：计划建设综合研发、办公设施及生产厂房、仓储设施等共约 16 万平方米。项目主要生产速冻火锅料制品、速冻面米制品、速冻菜肴制品等速冻调制食品，全部达产后预计年产速冻食品 20 万吨。

3、投资规模：总投资约 13.6 亿元人民币。

4、项目地址：选址于乐陵经济开发区东区星光食品（国际）产业园内。

5、土地性质：工业用地，出让期限为 50 年。

6、实施计划：项目按照“整体规划、分期建设”原则，计划分三期建设并根据市场情况逐步投产。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于近期与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政府签订《安井乐陵投资协议》。以下为协议书主要内容：

甲方：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政府

乙方：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一）甲方权责

1、提供项目所需的要素保障，保障乙方合法权益。提供包括用水、用电、蒸汽、环保等方面的协调支持。

2、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依法办理土地使用权手续。

3、在乙方项目符合山东省、德州市的产业政策、投资政策时，甲方应积极予以协调并加以落实。

4、甲方专门成立项目服务领导小组，协助乙方办理其他建设、生产、经营中的报批手续，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生产、经营中所遇到的问题，确保为项目建设经营创造一个安全稳定的外部环境，以保障乙方投资经营计划顺利实施。

（二）乙方权责

1、乙方须在乐陵市经济开发区注册项目公司为项目业主，其工商注册、税务登记在甲方辖区，建设、生产、安装所产生的税费要全部在甲方所在地缴纳。

2、乙方在受让使用权的土地范围内进行本协议约定的投资项目和投资规模相应的建设经营活动。

3、乙方项目的开发建设要符合甲方对园区的整体规划和开发建设的相关要求。乙方规划、设计方案及实施方案中的变更需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三）其他

1.非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外，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赔偿守约方因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

2. 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解决；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引起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依法裁决。

3. 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符合公司“销地产”战略布局，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在当地市场的占有率，节省物流费用，提高公司规模效应和市场反应速度；为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产能支持，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对公司的运营管理具有积极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对外投资的决策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目前公司尚未完成本次投资协议的签署，公司将持续跟进项目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过程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把握建设进度，积极做好相关风险防控措施。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110 证券简称：东方材料 公告编号：2021-008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在董事会四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后续公司将根据购买产品情况披露相关进展公告。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进展，有利于增厚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董事会四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在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后续公司将根据购买产品情况披露相关进展公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87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566.67